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2016—031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金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用于向其融资提供担保。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2月1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1月30日。

2、控股股东金鹰集团本次进行质押回购式交易的还款来源包括其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金鹰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预警履约保障比例160%，追保履约保障比例为140%，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金鹰集团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保证金、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鹰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70,952,2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87%；其中共质押本公司股份167,366,6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7.90%，占公司总股本的45.89%。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日